

证券代码：833961

证券简称：通发股份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通发高新（北京）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发高新（北京）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吴延波先生、王中山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伟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3 人，持有公司股份 7,025,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25%，会议由刘普大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票代表股数：7,025,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反对票代表股数：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弃权票代表股数：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监事吴延波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监事王中山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上述被任命监事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换届

二、 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监事任免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的正常换届，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换届后，公司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履行职责，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备查文件目录

1、《通发高新（北京）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通发高新（北京）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5 月 22 日